

昆明文史



资料选辑(第40辑)

昆明市政协文史委员会 编

昆明文史資料選輯

第四十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昆明市委员会文史委员会
编

昆明文史资料选辑

第四十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昆明市委员会文史委员会 编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 字数：200千
印数：2000 2004年1月第一次印刷

云南省新闻出版局内部资料准印证

云新出(2004)准印字009号

昆明市政协机关印刷厂印装 电话：5192155

地址：昆明市环城北路305号 邮编：650051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前 言

人民政协文史资料工作自 1959 年周恩来同志积极倡导以来，历时近半个世纪，得到了各级领导和各方面的重视，以及从事文史工作同志的努力，使之融入到有益当代、惠及后世的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行列，从“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角度，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以史为鉴可以知古今，但文史资料最重要的还是实事求是，是客观地反映历史的本来面貌，反映事实的真相，要经得起历史的检验，文史资料工作依然任重道远，还须加倍努力。因此，诚挚地希望广大政协委员和关心文史工作的社会各界人士提出意见和建议，继续踊跃来稿。

2003 年，按照西南、中南地区政协文史工作第四次协作会议精神，我们在进一步征集史料新稿的同时，并对历年来库存的文史资料进行了清理，两方面结合编成此辑。因成书仓促，错误难免，敬请专家、读者斧正。

目 录

前言	(1)
----	-----

※ ※ ※ ※

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在云南的业务活动概况	杨本达 (1)
昆明市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陆廷荣 (15)
对资改造前后的永昌祥商号	陆廷荣 (37)
云南管理私营汽车运输业的历史经验教训	曹大成 (51)
昆明的铜制工艺品	李 瑞 (60)
昆明市手工业——二轻工业史话	晓 星 (67)
昆明早期苹果的引种与栽培	李时荣 (80)
昆明连通省外的第一条公路	段之栋 (83)
彭耀和大发银朱厂的兴衰	彭国钧 (86)

※ ※ ※ ※

重修聂耳墓亲历记	丁学仁 (90)
昆明滇剧话沧桑	杨腾霄 (102)
老昆明的生活习俗	万荣泉 (108)
云南府砖城的建造年代	万揆一 (115)
昆明“治内第一泉”——吴井	万揆一 (117)
昔日昆明 小巷深深	张励民 (119)
方树梅的一篇铁序	雁 寒 (127)

※ ※ ※ ※

我的父亲徐新淮	徐宏基 (129)
回忆父亲李吟秋教授	李靖森 (135)

远涉重洋 勇赴国难

- 几位南洋华侨机工的感人故事 徐宏基 (147)
- 我所知道的“水利迷”张冲 陈耀忠 (156)
- 张冲爱才兴教的故事 孔令忠 (160)
- 忆欧小牧先生 周崇德 (166)
- 陶光与耐梅 甘 源 (172)
- 剧作家石凌鹤在昆明 石 阡 (177)
- 为毛主席主厨十四年的滇味大师彭正芳 余少川 (182)
- 一个彝族青年的人生选择 张世清 (191)

昆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专栏 (二十七)

——昆明市新增文物保护单位介述

- 92项新增文物保护单位名录 (205)
- “骨气”的丰碑 (211)
- 西山龙门下的“科学”龙门 (219)
- 卢公馆 (226)
- 小小门楼下，留下多少大师的足迹 (231)
- 中央机器制造厂门楼 (239)
- 西庄火车站旧址 (244)
- 立足抗战 放眼星空 (248)

(卜保怡编写)

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在云南的业务活动概况

杨本达

1840年鸦片战争之后，列强打开了中国的大门。由于清政府的腐败无能，以致丧权辱国，有利于各资本主义国家加紧对我国进行侵略活动，取得一系列特权，列强划分势力范围的角逐过程中，由于1884年中法战争失败后，云南因接近越南的关系，成了法国的势力范围。法国根据不平等条约，在云南取得了滇越铁路的建筑权。这条铁路，经过法国的惨淡经营，不惜一切牺牲于1910年通车至昆明之后，法国侵略者的魔爪即随之深入，步步加紧其各方面的侵略活动。

继滇越路通车、法国为了扩大对云南的经济侵略，控制云南金融，以便更有效地掠夺云南人民的血汗，获取最大的利益，于是就有东方汇理银行未经我方允许就明目张胆地先后设于蒙自和昆明等处，配合其在铁路事业以及商品输出等方面的侵略活动。东方汇理银行的设立及其业务活动，曾对云南商业贸易以及金融市场等方面产生过巨大的影响，特分三方面叙述如下：

一、设行经过及我方抗议之失败

东方汇理银行总行于1875年设于巴黎，系法国各大银行的联合组织，也是法国在越南经营的一个重要金融机关。该行资金

为 6840 万法郎，公积金及预备金亦达 3000 万法郎。法国占领越南后，就在越南东京设立分行。自滇越铁路通车后，为配合铁路的经营业务，东京分行即于 1914 年 1 月 2 日在蒙自设立支行，作为法国侵略云南的金融机关。其目的，在于代理蒙自滇越铁路公司的汇款项，并办理该公司法籍员工和法国洋行商人的存款放款和汇兑业务；同时，由于修筑滇越铁路期间，越南银元输入云南较多，影响越南境内金融。为了把这些银元转运回东京去，该行即加紧吸收越南银元的活动。在其业务活动过程中，企图从各方面提高和巩固越币的信用、来贬低滇币价格，扰乱云南币制，控制云南金融，以配合其在政治上占领云南的目的。

因此，滇越铁路公司的收入，都全部落到东方汇理银行手里。凡是该行收到铁路公司存入的云南纸币，就向蒙自富滇分行兑现，并把中国银元换为越南银元运回越南东京。但到后来，因为铁路公司不断增加火车运费，扩大其操纵云南交通命脉的剥削收入，大量纸币集中到该行以后，该行需要向富滇银行兑现的数额越来越多，蒙自富滇分行准备不足，无法应付，改由昆明富滇总行固定数额，在昆明兑换。这样一来，蒙自东方汇理银行支行便趁机于 1918 年在非条约许可的昆明设立办事处，地点在南城外商埠一区七段广聚街 33—35 号（即今金碧路新祥云街口），并在 1921 年 4 月间，又把这个非正式的华人办事处改为正式的驻滇办事处，改由东京分行直接委派法国人为经理，进一步开展其业务活动。

本来，法国企图在云南开设汇理银行的蓄意已久，早在 1910 年，法国交涉员掌德礼曾向云南当局提议，要求允许该行到云南府设立分行。经过商务总会咨请云南交涉司进行交涉，并经当局以省城为自辟商埠，非通商口岸，与约开商埠不同，外人不能开设行栈为理由，加以拒绝，且声明该行不得以别种牌号托

其他商人在昆明代理营业，不得发行纸币。因此得以暂时阻止。然而在银币已经在省境内流通的情况下，汇理银行虽一时未能开设，但滇省官商并没有善后办法来适应这一情况。辛亥革命以后，虽然推翻了清政府的统治，但由于这一资产阶级旧民主主义革命的失败，列强对华侵略日甚一日，有加无已。故东方汇理银行在蒙自设立支行后，就已处心积虑将目标指向昆明，以便更有效地控制云南金融。所以才在 1918 年先利用广东人梁子惠为买办，为了避免我方抗议，美其名曰“华人办事处”以转移视听。当时在该行办事处门前挂有中西文招牌二块，中文招牌为“蒙自东方汇理银行办事处”。该行办事处在未移住金碧路之先，系附设于广商东安洋纱庄内。后来得寸进尺，特派法人为经理。

在法经理到昆明之先，于 1919 年 7 月间，由原任蒙自汇理银行经理，即买办梁子惠出面向展向东租赁广聚街 33—35 号铺面及其后面三进房屋一院，作为经营商业之用，租屋以 4 年为限，先交押银 500 元，每月租金为 70 元。后来发现有法国人在里面指挥木工，修理房屋，部署一切，才进一步引起当局的注意。不料在 8 月 17 日该行经理法国人毕喜即由海防进入云南，到了昆明后，该行办事处即加紧活动，开展汇兑等业务。针对这种情况，省会警察厅即于 8 月 28 日呈报督军唐继尧，并在次日由外交部特派云南交涉员照全法国驻滇交涉员纳齐亚，提出抗议，要纳齐亚转知该行将办事处取消，仍不能以别种牌号托其他商人代理营业，而纳齐亚根本无视这些抗议，他的答复是认为该行实际上已在省城设立数年，并谓当时昆明的洋行正在逐日增加，外商与华人之间的商业贸易也日益发达，所以开设东方汇理银行办事处是应该的，反对我方外交特派员的抗议。后又在 1921 年经省会警察厅咨请特派交涉员严重交涉，设法阻止，以免其正式开幕，侵我国家主权，紊我金融秩序，但抗议仍然无

效。

军阀官僚政府，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只有睁只眼闭只眼任该行活动下去。并用自欺欺人和遮人耳目的手法，到了房屋租约4年满期后的1923年，需要继续订立租约时，市政公所督办张维翰和会办孟友明根据云南外交司的意见，以市政公所名义令飭商埠警察一署，叫用代办经理人名义，得继续立约租赁。因此，不仅不能限制该行的活动，反而助长了该行的嚣张气焰。

东方汇理银行就是这样玩弄各种手段，以“合法”的姿态，毫无顾忌地在昆明开展活动，当局根本没有办法。1929年10月间，虽然经过云南全省金融研究会发起抗议，省府又提出取消东方汇理银行办事处的问题，仍属无效。这一问题的再一次提出，是由于全省金融进一步受该行操纵，造成外币喧宾夺主的状况，日益严重的形势下，才被迫抗议的。因为当全省金融发生变化时，该行加紧进行破坏，目的在于使法纸价格不断提高，滇币价格不断下降。所采取的手段是充分利用滇越铁路公司及万国储蓄会等机构的收入的一部分广商存款为后援，并勾结海关、邮政、盐务稽核分所等凡是有法国人控制的机构，不论存款及汇款，狼狈为奸，互相利用，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则利用买办为其爪牙，当市面上需要法纸时，该行即趁机出卖，以吸收大量滇币，提高法票信用，扩大法票势力；当市面上法纸价格回跌时，该行又利用其所掌握的大量滇币，出高价收购法纸，使其价格一直上升，不致下跌。这是该行操纵金融常用的一种手段。因此，全省金融研究会认为维持云南金融，不打倒妨碍维持金融、破坏云南金融的法纸，就不会有什么效果；但要取消法纸，而不打倒“私生的”东方汇理银行办事处，将更不会收到效果，并要求省主席龙云采取措施，“取消祸滇殃民的该行办事处，救滇民于水火”。而省府认为该行办事处自1919年8月间挂牌以来，1921年7月

后又扩张营业，几经交涉，法人均以拖延为计，按法交涉员口头答称该行办事处实无事可办，迄无效果；并指出这是因为以下两方面的原因：一为自 1916 年以来，本省自主，外交不能统一，凡有重大事件，外人均以候大局统一，再行解决为答复；一为在自主期间，凡本省一切交涉事件，均由前省长公署主持，迫于当时情势，不愿以严格手段、图谋应付方法，最后惟有对该行所住房屋，只准用华人名义立约租赁，不准其正式直接出面订租，以示限制而已。采取这种所谓“限制”办法，当然不会收到丝毫抗议效果。

后来到了 1931 年初，由于法国继续利用该行破坏全省金融、榨取云南经济的工具，结果滇币一落千丈，每法纸 1 元，竟值滇币 10 元以上，使全省物价随之高涨，以致引起开工不久的一些工厂停业和有些商号倒闭。当时流入云南境内的法纸已达 2000 多万元，且仍在不断上涨中，人们担心如果该行重蹈中法实业银行倒闭的覆辙，则即达 2 亿滇币之重大损失，将造成全省金融陷入彻底崩溃的局面。因为富滇银行虽滥发纸币，而发行总额只是 9000 多万，还不到 1 亿，但 2000 万法纸，与滇币以一比十计算，即达 2 亿多滇币以上，超过滇币总发行额一倍多。这充分说明了法币势力占领了全省金融市场，即使法纸不在市面上流通，只作商品来买卖，也是以控制全省金融了。当时滇省官员及社会人士看到全省金融这种一蹶不振的危机，认为东方汇理银行一日存在，则全省金融就一日无办法，无论怎么整理，仍免不了公私交困、民不聊生。于是呼吁整理金融，主张取缔东方汇理银行办事处，并严禁法纸的行使和买卖。然而在反动统治下，对列强来说，不管怎样抗议，都不过是空喊空叫、纸上谈兵，徒具形式而已。直到 1940 年，滇越铁路中断之后，该行办事处才开始撤走，而在 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该行又在昆明尚义街出现，仍从

事越币等的投机买卖业务，扰乱金融。该行的这些罪恶活动，直到昆明解放后才一去不返。

二、从东方汇理银行的业务活动中，看其操纵云南金融的严重影响

1、铸造云南硬币：早在 1914 年 1 月间，法国副交涉员葛礼邦就携带汇理银行总办电报，与云南造币厂洽商，请求该厂代铸云南大银元。该行拟铸大银元的目的，在于使用该行所掌握的大批银块，铸成云南大银元，以充实硬币头寸，控制云南金融。当时外交部云南交涉员陈庆以为既然铸造云南银元，可以同意，并按照吸收生银办法，允许该行以法国银块兑换大银元。于是，双方就在同年 2 月间签订了合同。主要内容为造币厂每年代该行铸造银元 2 百万至 3 百万元，也可以到 5 百万元，大元、半元各半；并由该行决定，于必要时，停铸半元，专铸大元。另外，每十天内，造币厂至少应代该行铸造银元 14 万元，且这项银元，应在该行交到银条 10 日后交付。

2、存款放款和汇兑业务内幕：该行蒙自支行及省城办事处也同样经营普通的存放款和汇兑等业务。除滇越铁路公司及外商存款到该行以外，一般商民也多迷信外国银行，认为外国银行资金雄厚，基础巩固，乐于将款存到该行，殊不知存款越多，该行操纵云南金融的势力越大，人民受到的影响就更深。该行放款业务，分信用放款和抵押放款两种。信用放款，周息九厘到一分，放款对象一般只限于在昆明开设洋行的外国商人以及与该行关系比较密切的属于买办性质的商家。其他商民要向该行借款，必得用不动产等实物抵押品，才能向该行办理借款手续，如到期不能

归还，即依靠官府势力严加催收，有时则强迫借款人定期投标拍卖抵押品，勒令归还欠款。如 1920 年该行放款给昆明万利号，到期未归还欠款，该行即通过云南交涉署命令昆明县知事传集万利号负责人约定不动产抵押品价格，贴出广告，进行拍卖，以确保外国银行剥削云南人民的利益。由于该行所吸收的存款多，资金充裕，周传灵活，所以每年收入的放款利息也相当多。

至于汇兑方面，由于富滇银行力量薄弱，竞争不过汇理银行，所以当时的大笔汇款，几乎都由汇理银行经手办理。该行除收汇滇越铁路公司款项外，还取得了保管并承汇全省的盐课（因此洋军阀政府向外国银行团借款，以全国盐课作抵押）、邮政收益和蒙自、思茅、腾越三海关关税、关余的特权，等于代理了国库的业务。该行凭借着这种优势，支配金融，操纵市场，把一般的经济活动，都掌握在自己手中。

3、兑换现金，运走白银：在建筑滇越铁路期间，法越政府为了支付筑路工人的工薪，先后有 750 多万越南银元流入云南境内。1913 年越南政府禁止银元出境，所以汇理银行设于云南境内，负有收回越币越银的使命。该行除每年由云南搜罗大量越南银元运回东京外，为了把白银和硬币运走，不仅直接将滇越路所收的越南银元以及用滇币向富滇银行兑获的云南银元（每天有 3 万半开的兑换特权）运回越南，而且不时玩弄花样，虚张声势，采取以滇票或法纸兑现金，或以现金兑换法纸或滇币的办法，以混淆视听，遮人耳目，等纸币比值提高后，又拿纸币出来兑换现金，以达到其搜刮大量现金的目的，造成云南境内硬币缺乏、纸币贬值和金融极度混乱的情况。该行虽采用这种投机手段扰乱云南金融，而当局仍竭力加以保护。在该行兑换现金，人多拥挤的时候，云南交涉署还怕出乱子，请市政府派出巡警到该行办事处维持秩序，进行弹压。从 1914 年到 1930 年，该行运走的银元

14559299 元当中，即包括运回东京的越南银元 13062799 元，运往上海的墨西哥银元和中国银元 1496500 元。1930 年以后，仍在继续不断搜运中。

4、抬高法纸比值，从根本上破坏云南金融。自该行办事处在昆明开展活动之后，就肆无忌惮地抛出大量的法纸（东方汇理银行的纸币），充斥昆明市场，造成市面通货紊乱，金融基础动摇。本来，自富滇银行成立后，为了应付地方军阀政府庞大的军政开支，统治集团采用了两项主要措施：一是从鸦片的各种收入上打主意；一是依靠不兑现的滥发滇票。结果货币不断贬值，物价上涨，使全省人民遭受莫大祸害。再加上法帝国主义的东方汇理银行利用法纸来扰乱市场，搜刮民脂民膏，致使全省人民痛上加痛，陷入更大困境。

法纸在云南流通的经过情况是：在 1913 年越南政府禁止白银出口，云南商人到东京贸易，往往把法纸带回来。1919 年以后，由于个旧大锡滞销，使云南对外贸易的出超情况一变而为入超，一部分进口货值，便不得不用外汇抵补。当时，除到越南贸易和寄往东京缴付过境税时需要法纸外，还可作为寄往申港等处款项时使用，所以对法纸的需要逐步增加。1924 年以后，汇款困难，汇率越高，迷信法纸，几乎成了风气。由于滇币不断贬值，有钱的人都以购存法纸为可靠，商人也把买卖法纸当作唯一的投机生意。这样一来，更加造成了该行操纵金融的好机会。从下面事实，突出地反映了该行利用法纸，从中取利而破坏云南金融的作用：法纸与滇币的比值，在 1921 年以前，法纸百元，不过值滇币一百零几元，而自 1922 年以后，法纸价格直线上升，1926 年即涨至 400 余元，至 1929 年 7 月间，该行办事处利用昆明城防吃紧的机会，造成每百元法纸由滇票 470 元涨至 950 元左右。而到 8 月底忽然又降低到 600 元以下。在这一个多月当中，

该行每卖出 10000 元法纸，跌价后，便可获得净滇币 35000 元（约合法纸 6000 元）。后来，该行又利用其走狗和买办，业务日益发展，进一步促使法纸不断涨价。到了 1931 年，竟涨到滇币 1000 多元。而到 1936 年春夏两季，更涨到滇币 2200 元，但到九月间因佛郎贬值，影响到法纸，每百元法纸，忽然又跌到滇币 1500 元。

另外，在庾恩荣担任富滇银行行长的滇币迅速贬值期间（1928—1932 年），铁路公司收入的滇币过多，无法周转，该行即以铁路公司需要越币到越南购煤为借口，向富滇银行交涉，提出要富行供应越币的要求。几经交涉，富行终于同意每月供给 20000 元越币。为此，富滇银行不得不以高价向市场上购进越币，又以低价作价交给汇理银行。这样一出一进之间，富滇银行每月总得要亏贴数千元。

汇理银行为了抬高法纸比值，还经常采用一种不容易被人识破的手段。该行除利用法纸的正常涨跌情况进行操纵外，还故意制造法纸涨跌的声势，通过该行忽而收买法纸，忽而又出卖，就使法纸忽涨忽跌，从中操纵。不知内幕的人，是不容易觉察得到的。总之，法纸的涨跌，完全适应了法帝国主义进行经济侵略的金融机关——汇理银行有利的形势。不仅纸币的情况如此，云南的银币，在该行操纵之下，也不断贬值。如 1926 年 6 月间，银元跌价时，100 元越南银元，涨至云南银币 330 元。

鉴于法纸破坏金融的恶劣影响，以及针对云南金融的混乱情况，省政当局曾经整理过金融。自 1926 年以后，成立了“金融维持会”和“金融研究会”等等组织。企图竭力筹划进行贬低法纸的信用，虽不失为这些组织活动的一项内容。但在金融紊乱、外汇缺乏的情况下，尽管费多大力量去整理金融，而往往被法纸的扰乱就轻易地破坏了。以上就是东方汇理银行利用法纸支配云

南金融的事实。

5、办理跟单押汇：首先是操纵外汇的大锡跟单。该行通过办理个旧港销大锡跟单押汇的手段，吸收了大部分云南销售香港大锡所换得的外汇，并将其供给云南进口商人，居间盘剥，随意操纵。有时，该行利用其雄厚资金，大量吸收外汇，积压起来不卖，造成外汇恐慌时，又才陆续抬高价格售出。因此，该行操纵提高外汇汇率，也是云南币值不断下跌和金融日趋紊乱的原因之一。

其次，该行还办理其他跟单押汇，试举例说明如下：1932年，云南各商号贩运白银到缅甸发了财，故在1933年，各商号又分别从香港上海等处采购墨西哥条银800多驮运进云南。其中除富滇银行约占400驮以外，商号中如永昌祥、庆正裕、茂恒、永生源等家各占几十驮或百多驮不等。这批白银，运经腾冲，将到达缅甸的八募附近时，缅甸政府突设海关征收百分之五十的白银进口税，目的在于禁止白银入口。这样一来，即使这批白银运进去也要亏本。后来，只得将这批白银全部运回昆明进行处理。然而省境内找不到这么多白银的销路，这时，正值上海和香港的银价回涨，于是又决定将800多驮银子运回香港。但因昆明的这些商家资金积压，周转困难，即由永昌祥经理出面，通过东方汇理银行的买办马瑞斌，向该行借款，并以160万两（800驮，每驮约重2000两）的条银做押汇，用永昌祥名义与该行订立合同，做成了这一笔大借款。这笔借款，凭滇越铁路公司的提货单付款，条银到香港出售时，交多少款，提多少货，直到归还本息为止。这次押汇额占货价的八倍，用港单（港币汇单）在昆明分批支付，还款时也是在昆明用港汇拨汇的。这笔借款按一分计息，过期则计算复利。根据当时情况，这笔借款，应该是由富滇新银行承担的。因为新富滇银行刚改组成立不久，掌握着充足的新滇

币，这些货币正是各商家所急需的。富行之所以把这笔借款让给东方汇理银行去做的原因，主要是担心自己掌握了过多的外汇时，要承担银行正在上涨、外汇正在下降的风险，于是只好向法国的金融资本——汇理银行投降，不仅奉送了外汇，而且反过来去借外汇。

在这笔大借款的成交过程中，各个商号既急需现款周转应用，而东方汇理银行并没有支付滇币或国币给商家，乃是以港单来支付的。各商家收了港单后，如何把它转换为现款呢？这就是东方汇理银行做这笔押汇的阴谋所在，由于各商家取得该行支付的港单后，不得不被迫以低价出售，这时该行便利用操纵在自己手里的大量滇币，通过其爪牙以较低的价格又把港单收了回去。这样一来，该行就可以不冒港币跌价的风险，而且还可以从中捞一笔。从这一事实中，也充分暴露了该行贬低滇币信用以抬高外币地位的毒辣手段。

6、勾结地方军阀，贩卖军火：在唐继尧统治云南时期，东方汇理银行与唐继尧互相勾结，所以唐氏所搜刮得来的财富，大部分都存入汇理银行，并由该行调拨出去，转存到巴黎的有关银行。唐继尧为了扩充自己的军阀统治势力，又经常通过该行汇款到法国，为唐氏购买军火。当时，唐继尧派尹美臣常驻海防，专门办理接运军火等事宜。据不完全统计，这一时期，先后运入云南的步枪、子弹、大炮等军火，共达 280 余车兜之多，约重 1000 吨以上；零星贩运入境者尚不在内。唐继尧下台后，在龙云统治云南时期，也跟过去一样，经常通过该行的关系，购运军火。如在 1930 年前后，龙云向法国购买武器，运到越南，由于东方汇理银行与富滇银行交涉供给越币问题没有解决，该行就通知滇越铁路公司将全部武器扣留下来，以示要挟，终于得到富滇银行允许每月供给 20000 元越币为交换条件，才放行了这一批武器。